

##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9月15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海趣路58号1号楼11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提前通知期限，与会的董事已知悉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非独立董事李纳川、何九如、赵骥及独立董事李臻、张欣荣、姚承骧通过通讯表决方式与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佶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，原监事会的法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：赵骥、姚承骧、张欣荣，张欣荣任召集人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五日